

证券代码：002573

证券简称：国电清新

公告编号：2011-012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55号文的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00万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11年4月14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07A6046-33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经深圳交易所深证上[2011]121号文批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于2011年4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201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下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首发上市、首发上市后的注册资本总额及股本结构、上市地、股票登记托管事项等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并根据审批部门的要求对该修订后的章程进行文字性修订以及向有关审批、登记机关办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2011年7月11日，公司第二届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2011年7月20日，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1100000032518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4,800万元；公司实收资本由人民币11,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4,8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特此公告。

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日